

【耳听八方】

云南

完成耕地质量
等级调查评价

日前,云南省农业农村厅对2019年全省耕地质量等级情况进行通告。此次评价中,全省耕地按质量等级由高到低依次划分为一至十等,平均等级为5.62等。2019年,省农业农村厅依据《耕地质量调查监测与评价办法》和《耕地质量等级》国家标准,组织开展全省耕地质量等级调查评价工作。此次评价以全省9315万亩耕地为基数,选取养分状况、土壤健康状况等方面的指标对耕地质量进行综合评价,完成质量等级划分。

天津

年底前涉农区
落实三级“田长制”

为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日前天津市规划资源局下发文件,决定在全市范围内全面实施耕地保护“田长制”,到2020年12月底前,天津市10个有农业的区全面落实“田长制”,建立每块耕地有田长的管理模式,实现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责任全覆盖。据了解,“田长制”是指为落实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而建立的以行政村为单元的网格化管理机制,通过将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分层级设置农田网格,区、乡镇(街道)、村党政主要负责同志分别担任本辖区内一级、二级、三级田长,从而实现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网格化监管。

陕西

优秀宣传标语推广
农业生产托管社会化服务

“我在外挣钱,你帮我种地”“种地打工两不误,轻松增收年年富”“农业托管连田,提质增产多赚钱”。日前,陕西省农业农村厅从公开征集和各市(区)总结推荐的188条农业生产托管社会化服务宣传标语中选出优秀宣传标语40条,用于全省宣传,其中9条已推荐农业农村部作为全国优秀宣传标语。陕西省农业农村厅合作经济指导处负责人介绍,下一步他们将会把全国41条优秀宣传标语和陕西省评选出来的40条优秀宣传标语一同向社会公布,让广大农民朋友和各类服务组织了解托管、宣传托管、参与托管、拓展托管,加快推进陕西省农业生产托管服务全覆盖,引领小农户步入现代农业发展轨道。

发挥农广校体系作用 加快培养高素质农民

【封面人物观点】

作者简介

胡永万

中央农业广播电视学校
常务副校长

【核心提示】

乡村振兴,农民是主体,人才是关键,高素质农民是重要支撑。构建完善高素质农民教育培训体系,充分发挥农业广播电视学校作用,加快培养高素质农民队伍,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农民教育培训工作重点和努力方向。

【 深刻领会中央对高素质农民培养工作的部署要求 】

2020年中央一号文件对推进“人才下乡”做出了一系列部署,主要释放出三个信号:

第一,高素质农民是推进乡村振兴、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的骨干力量。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农业农村人才是强农兴农的根本”“提高农民,就要提高农民素质”“造就一支适应现代农业发展需要的高素质农民队伍”。2019年8月19日施行的《中国共产党农村工作条例》明确提出:“培养一支有文化、懂技术、善经营、会管理的高素质农民队伍,造就更多乡土人才。”高素质农民在保障国家粮食安全、促进农业绿色发展、带动小农户增收致富、完善乡村治理等方面发挥着示范引领作用。他们是发展现代农业的带头人、带领农民发家致富的领头雁和助推乡村振兴的奠基石。加快培养高素质农民,对于做好农产品稳产保供,打赢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阻击战,全面落实今年脱

贫攻坚和补上“三农”短板两大硬任务,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和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具有尤为重要的基础性和战略性意义。

第二,构建教育培训体系是培养高素质农民的根本途径。体系靠建设,人才靠培养。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的“三农”工作总目标,需要培养数以亿计扎根农村、涵盖农业全链条和多领域的高素质农业生产经营者,需要充分满足农民多样化和多层次学习需求,全面提升农业生产经营者的能力水平。面对我国农民教育培训数量规模大、需求门类多、个体差异强的情况,迫切需要在坚持政府主导、农民主体、需求导向的前提下,积极构建人才培养渠道畅通、多方资源优势互补、运行机制灵活高效的高素质农民教育培训体系,有组织、有计划、有步骤地分层分类分模块开展高素质农民教育培训,加快培养高素质农民队伍,确保全面建

成小康社会、有效推动现代农业发展。

第三,整合资源形成合力是构建教育培训体系的重要支撑。参与我国农民教育培训的力量众多,从部门看有农业农村、人社、科技、妇联、共青团等,从机构看有农广校、涉农院校、科研院所、农技推广机构、农民合作社、农业龙头企业、农业园区、社会组织等,力量相对分散、优质资源不足、工作同质化严重等问题,是制约高素质农民教育培训工作的重要因素。切实提升高素质农民教育培训效果,不仅需要发挥农广校等公益性机构的主渠道主阵地作用,也需要充分发挥科研、教育、推广、市场等多元社会力量的各自优势,强化资源整合利用,促进部门、机构、区域之间联结聚合,加快构建并完善分工明确、优势突出、运转协调的“一主多元”教育培训体系,形成强大发展合力,共同推进高素质农民教育培训工作。

【 准确把握农广校体系在培养高素质农民中的功能定位 】

在不同历史时期,适应教育培训目标任务变化,农广校体系具有不同的主体职能和工作定位。在当前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大力推进乡村振兴的新时期,农广校体系在高素质农民教育培训中应充分发挥好组织管理和教育培训两大职能。

农广校应作为农民教育培训专门机构推进资源整合利用。农广校体系成立40年来,形成了横向联合办学组织优势,纵向五级办学体系优势和全媒体教学手段优势,在不同时期履行农村基层学历教育、农民技术技能培训、高素质农民队伍建设等主体职能,大规模开展农民教育培训和农村实用人才培养,在农业农村发展的各个历史阶段都展现出旺盛的生命力,尤其在当前机构改革形势下,陕西、江苏等

省专门机构高素质农民队伍培养功能进一步拓展,公益性职能定位进一步增强,多元化体系更为开放包容,农广校体系已成为高素质农民教育培训的主阵地和为农民服务的重要渠道。

农广校应充分发挥农民教育培训组织管理职能。农广校上联政府,横联各类教育培训机构,下联产业和农民,具有资源整合和综合协调的独特优势,应在农业农村行政主管部门领导下,积极承担和参与理论研究、规划编制、政策制定等前瞻性工作,全力做好教育培训需求调研、学员选派、信息管理、总结宣传等基础性工作,积极参与教育培训组织实施、过程管理、考核评价等关键性工作,发挥好综合协调、参谋助手和指导服务作用,努力成为高素质农

民教育培训的研究中心、指导中心、服务中心和宣传中心。

农广校应扎实做好高素质农民教育培训工作。农广校体系一贯秉承“以农为根、以教为本、特色立校、育才强农”的办学方针。教育教学是农广校体系发展的立校之本。农广校体系要进一步巩固主渠道、主阵地地位,积极承担高素质农民教育培训任务,树立以人为本、质量第一的办学理念,深化教育培训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打破体制机制障碍,贯通职业培训和职业教育渠道,建立教学规范,创新教学模式、完善教学手段、夯实教学基础,努力提高教育培训质量效果,为“就地就近培养一支有文化、懂技术、善经营、会管理的高素质农民队伍”积极贡献力量。

【 聚合多方力量加快构建高素质农民教育培训体系 】

目前,我国已基本形成“一主多元”农民教育培训格局,但是与高素质农民教育培训任务相比,还存在很大差距。农广校体系作为农民教育培训专门机构,是资源整合利用的重要主体,需要主动作为、凝聚力量,加快推进高素质农民教育培训体系建设发展。

一是加强协调对接。各级农广校应加强与涉农院校、农业科研院所、农技推广机构等机构的对接,通过共同建立教学基地,联合培养农业经理人、现代青年农场主等高层次农民,提供教育培训后续跟踪服务等措施,将不同机构的教育、科研和推广优势结合起来;应加强与农业龙头企业、农业园区、农民合作社等市场力量的对接,通过建设实训基地、农民田间学校等措施,服务高素质农民实习实践,有效提升他们的专业技术技能和生产经营水平。通过多方协调对接,加快形成教育培养、成果转化、实践示范、推广应用等衔接有序的工作链条,真正在高素质农民教育培训中起到组织协调和服务支撑的作用。

二是促进纵横联合。从部门看,各级农广校应加强与妇联、科协、共青团等部门的沟通联系,共同就农民教育培训和农业农村人才培养进行商讨,争取作为各相关单位人才培养任务的承办者和实施者。从区域看,有条件的省份可以探索省际间农广校联合,共享培育师资和基地,开展跨省域经验交流和现场考察,在京津冀三地农广校联合取得经验成效的基础上,探索长三角地区(江浙沪)、中原地区(鲁豫豫)省级农广校协同推进发展。从市场力量看,各级农广校可以高素质农民教育培训为纽带,促进农业龙头企业从技术、理念等方面辐射带动农民合作社和家庭农场共同发展,努力推动形成共建共享、互联互通和协作协同的工作格局。

三是拓展平台载体。农广校体系要继续深化打造“五大名片”,进一步丰富高素质农民教育培训的平台载体,在全社会积极营造有利于高素质农民发展的良好氛围。全国高素质农民教育培训发展论坛,要坚持农民唱主角,

使其成为交流工作经验、展示农民风采的大舞台。全国高素质农民发展报告和发展指数,要全方位、立体化呈现高素质农民发展现状,为农民教育培训提供指导、为政府部门决策提供借鉴。云上智农APP,要加大在线培训、技术推广和政策信息服务力度,不断满足农民需求。全国农民教育培训发展“十大宣介”活动,要通过典型案例宣介,推广经验做法、丰富工作内涵,引领带动教育培训工作深入开展。农民教育培训和农业农村人才培养研究智库,要紧紧围绕“三农”发展和人才培养的重大问题,开展咨询服务、组织课题研究、进行成果交流转化,为培养高素质农民、加强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提供理论支撑和实践指导。

(摘编自《农民日报》)

